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1、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木集团”）向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15,000 万元敞口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3 年，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建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滨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木滨江”）以名下三木誉海大厦（三木中心）项目 10 套商品房、福州市长乐区三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乐三木置业”）以名下锦麟苑项目 4 套住宅、控股子公司永泰三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三木置业”）以名下愉景公馆项目 9 个车位及 9 间商铺提供抵押担保。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木建发向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10,780 万元敞口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3 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木滨江以名下三木誉海大厦（三木中心）项目 10 套商品房、长乐三木置业以名下锦麟苑项目 4 套住宅、控股子公司永泰三木置业以名下愉景公馆项目 9 个车位及 9 间商铺提供抵押担保。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担保方式、具体担保条

件（包括通过提供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名下房产、土地或其它不动产等作为抵押、提供权利质押以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等担保方式）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授信金额	授信期限
1	三木集团	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3年
2	三木建发	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80	3年
	合计		25,780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25年5月16日和2025年6月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5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569,650万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490,650万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79,000万元，担保额度在同类担保对象间可以调剂使用，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司2025-40号公告。

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计划内实施。根据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公司本次计划担保额度为193,000万元（调剂后），目前实际已使用143,499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15,000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34,501万元；公司为三木建发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106,150万元（调剂后），目前实际已使用67,108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10,780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28,262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5年9月30日资产负债率	2025年担保计划额度（调剂后）	实际使用担保金额	含本次公告已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三木集团	84.23%	193,000	143,499	158,499	34,501
三木建发	86.99%	106,150	67,108	77,888	28,26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2年10月24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46,551.957万元；

3、注册地点：福州市开发区君竹路 162 号；

4、法定代表人：朱敏；

5、经营范围：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土地开发，房地产综合开发(凭资质等级证书)，房地产中介。建筑材料、电器机械、金属材料、化工原料、石油制品(不含汽油、煤油、柴油)；纺织品、服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外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6、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8,517,164,864.73 元，负债总额 7,062,000,912.58 元，净资产 1,455,163,952.15 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0,480,839,156.77 元，净利润-514,486,927.12 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8,328,714,827.11 元，负债总额 7,015,644,345.14 元，净资产 1,313,070,481.97 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 4,608,979,663.29 元，净利润-142,093,470.18 元。

（二）公司名称：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9 年 8 月 17 日；

2、注册资本：人民币 15,200 万元；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08 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 401（自贸试验区内）；

4、法定代表人：李俊；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机器人销售；房地产咨询；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肥销售；日用品批发；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非食用植物油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房地产经纪；橡胶制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公司合并持有其 100% 股权。被担保方三木建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350,877,127.22 元，负债总额 2,057,702,661.56 元，净资产 293,174,465.66 元；2024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628,282,520.04 元，净利润-65,395,532.62 元。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068,601,627.61 元，负债总额 1,799,448,016.47 元，净资产 269,153,611.14 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 779,194,384.29 元，净利润-24,020,854.52 元。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向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15,000 万元敞口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3 年，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木建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木滨江以名下三木誉海大厦（三木中心）项目 10 套商品房、长乐三木置业以名下锦麟苑项目 4 套住宅、控股子公司永泰三木置业以名下愉景公馆项目 9 个车位及 9 间商铺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

(二) 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木建发向福建华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10,780 万元敞口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 3 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三木滨江以名下三木誉海大厦（三木中心）项目 10 套商品房、长乐三木置业以名下锦麟苑项目 4 套住宅、控股子公司永泰三木置业以名下愉景公馆项目 9 个车位及 9 间商铺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具体授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3 年。

上述协议的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 2025 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

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时，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由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2025年度担保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本次担保在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授权范围内，被担保方三木建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系公司合并会计报告单位，主体财务结构健康，偿债能力良好，本次公司及子公司为三木建发提供保证担保、抵押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抵押担保，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2026年1月1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9,000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312,197万元；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94,270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415,4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08.47%。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一)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三) 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